# 2024年建筑入股协议书合同(七篇)

来源：网络 作者：月落乌啼 更新时间：2024-07-03

*建筑业入股合同一住所：\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住所：\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住所：\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住所：\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 \_\_\_\_\_\_\_\_年，自 \_\_\_\_\_...*

**建筑业入股合同一**

住所：\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

住所：\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

住所：\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

住所：\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

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 \_\_\_\_\_\_\_\_年，自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_\_\_\_\_\_\_\_日起，至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_\_\_\_\_\_\_\_日止。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4、丁出资人民币 \_\_\_\_\_\_\_\_万元，以现金方式出资，占总金额的 %。

5、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 \_\_\_\_\_\_\_\_万元正。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

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合伙人的出资和所有以合伙企业名义取得的收益均为合伙企业的财产，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各合伙人的出资，于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_\_\_\_\_\_\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全体合伙人同意指定 为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指具有代理业务的公司派员或者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作为申请人，向登记机关申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和设立登记。申请人应保证向登记机关提交的文件、证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并承担责任。

乙、丙、丁三方有权随时查阅公司账务，甲方应及时配合乙、丙、丁查阅账务工作，并安排指定人员协助。乙、丙、丁xx一方对账务有疑义，甲方应当予以解释。

企业的盈余分配按甲、乙、丙、丁各自的出资金额的比例分配。

2、每年的财务结算应该在下一季度的首月15日之前完成;

3、分配时间：每半年尾月15日前分配半年利润。

4、追加投资后，应按新投资额核算投资比例、利润分配比例和投资风险比例。

按各自的出资额比例承担债权债务。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十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参与管理， 不参与管理，但 在本公司有工作并获得报酬的权利，具体工资由甲、乙、丙、丁共同制定。

企业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合伙人(甲、乙、丙、丁)同意：

1、处分合伙企业不动产;

2、改变合伙企业名称;

3、转让或者处分合伙企业的知识产权和其他财产权利;

4、向企业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5、以合伙企业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

7、新合伙人入伙及合伙人的退伙;

8、合伙人与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9、合伙人增加对合伙企业的出资，用于扩大经营规模或弥补亏损;

合伙人在合伙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必须禁止：

4、禁止合伙人(甲、乙、丙、丁)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其业务获得的利益归本合伙企业，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伙人决定除名。

新合伙人入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1、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实行一票否决制;

2、原合伙人向新合伙人告知原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依法订立入伙协议;

4、入伙的新合伙人无论是否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都对入伙前企业的债务对内按出资比例承担责任，对外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一)自愿退伙

1、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

2、发生合伙人难于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事由;

3、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二)当然退伙的情形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1、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2、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3、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三) 除名退伙的情形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1、未履行出资义务;

2、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

3、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合伙人退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3、退伙人有未了结的合伙企业事务的，待了结后进行结算;

5、退伙人对其退伙前已发生的合伙企业债务，与其他合伙人承担连带责任。

6、股东退股要在上一年度财务结算后才能退股;

7、股东退股所退还的股份及收益以上年度清算的财务利润为准;

8、财务核算应以审核公司内部账簿为准。

合伙人出资转让的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合伙人转让出资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3、转让本企业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按入伙对待;

5、转让出资后的企业合伙人必须符合《合伙企业法》规定的法定人数。

1、任何一方合伙人违反本合伙协议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作协议

2、合作协议期满

3、四方同意终止协议的

企业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给予解散：

1、合伙期届满，合伙人不愿继续经营的;

2、全体合伙人决定解散;

3、合伙人已不具备法定人数;

4、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无法实现;

5、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6、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2、企业清算时，应通知和公告债权人;

3、清理企业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4、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合伙企业未了结的事务;

7、清算结束后，应当编制清算报告。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在15日内向企业登记机关报送清算报告，办理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1、合伙人(甲、乙、丙、丁)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合伙人(甲、乙、丙、丁)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3、合伙人(甲、乙、丙、丁)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合伙企业法》而导致合伙企业受损失或者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4、合伙人(甲、乙、丙、丁)违反本合同关于禁止行为规定的，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本协议签署各方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1、合伙人(甲、乙、丙、丁)均为具有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拥有合法的权利或授权签订本协议。

2、合伙人(甲、乙、丙、丁)投入本公司的资金，均为各合伙人所拥有的合法财产。

3、合伙人(甲、乙、丙、丁)向本公司提交的文件、资料等均是真实、准确和有效的。

协议各方(甲、乙、丙、丁)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各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 \_\_\_\_\_\_\_\_年。

1、根据本协议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各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书信、传真、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 \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丙、丁xx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其他方，征得他方同意后，各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 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甲、乙、丙、丁xx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以上协议甲、乙、丙、丁各一份，如出现对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丙、丁xx协商不成一致的，则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未尽事宜甲乙丙丁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

丙方(盖章)：\_\_\_\_\_\_ 丁方(盖章)：\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 签订地点：

**建筑业入股合同二**

乙方：

第一条：乙方以其所合法持有的产品技术，包括但不限于化工产品技术，以及其自身所掌握的化工技术及今后在此基础上开发的其他智力成果、技术方案作为无形资产入股甲方。

第二条：甲方现状：

甲方公司于年月成立，注册资金元，现有生产经营场地平方米，生产设备及技术，所有经营所需证明材料手续齐全并获多项荣誉，已拥有相当规模的市场准客户，各职能部门管理团队的织建和运作已趋完善，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经营运作状况良好。

第三条：经甲乙双方以协商确定，以乙方持有的技术投资建设生产线一条，乙方技术入股后，取得甲方%的股份。

第四条：乙方应及时办理权利转移手续，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进行技术指导﹑传授技术诀窍，使该技术顺利转移给甲方并被甲方消化掌握，用于产品生产。

第五条：技术成果入股后，乙方取得股东地位，其技术由甲方享有所有权，新投资建设的生产线及其产品，进行财务独立，单独核算，按比例进行分红。

第六条：本协议签订后90日内，甲乙双方到工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手续。

第七条：本协议的期限以及甲乙双方关于公司股权质押、转让、赠与的限制通过《公司章程》另行约定。

第八条：乙方承诺遵守公司制度，在其岗位权限范围内发挥特长、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并依据持有的股份份额，参与甲方管理、生产经营活动。

第九条：甲方承诺在本协议签订之前，甲方发生的债权、债务及民事、法律纠纷与乙方无关，由甲方及其股东自行承担。

第十条：甲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每年定期向乙方公布一次财务账目，并应乙方要求，可随时提供财务账目查看。甲方遵照法律规定，按乙方持有的股份向乙方分红，其支付形式以次年的6月31日前现金支付。

第十一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按照出资比例享有股权%所拥有的法定权力，并享有月薪万元人民币及公司规定的其他一切福利待遇。

2、乙方担任公司的技术总监一职，负责新设生产线运作，包括但不限于研发、生产和技术指导工作。

3、乙方保证其对入股的技术持有合法所有权，并保证在这些技术投入甲方生产经营后不会产生侵权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责。乙方同时保证其入股技术及技术背景在同行业中的先进性和可行性。

4、乙方(包括甲方的直系亲属，下同)在公司期间和离开公司后5年内，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以任何名义在他处从事或者以他人名义从事与公司经营类似或有竞争业务的工作，也不得以任何名义设立与公司经营类似或有竞争业务的企业。

乙方不得将公司的技术成果(包括甲方入股的技术)、商业秘密或其他知识产权有偿或无偿地泄漏、披露、让他人使用，或自用于无益于公司的用途。在遵守保密制度的前提下，乙方为公司利益在公司内部的使用和披露行为不受此限。

5、乙方作为股东享有法律规定的的股东应有的权利，(单间租房协议书)包括随时要求查看财务账目，并按规定的股份，按股分红。

6、为保持公司稳定性，本协议签订五年后，乙方确因个人需要将其股权质押、转让或赠与第三方时，甲方及其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认购权。

第十二条：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经股东会表决需要追加投资或者因经营发生亏损需要弥补亏损的，甲方其他股东、乙方按照股权的比例承担出资。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③在未经甲方同意状况下，乙方拒绝提供技术指导或者停止技术研发的;

2、违约处理:

①任何一方违反竞业禁止规定，或将公司的技术成果、商业秘密或其他知识产权泄漏、披露或让他人使用，或者擅自使用无益于公司的用途，造成公司损失而难以计算数额的，应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万元，另一方可同时解除合同。构成对公司侵权的，公司另有权按照侵权产品销售额的%追究责任。

乙方在合作期间以及退出合作后年内，与合作经营期间公司相关产品的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开发产品以及相关的知识产权等等均属于公司职务成果或商业秘密，其知识产权均属于公司。违反竞业禁止进行研发的，新成果的知识产权属于公司。

第十五条：其他

2、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当通过协商解决，不能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均可以向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建筑业入股合同三**

乙方： ，身份证号：

丙方： ，身份证号：

丁方： ，身份证号：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了适应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明确公司各股东的合法权益和相互义务，根据《\_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协议书。

第二条 公司名称为： 。本公司是企业法人，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三条 公司住所地为：

第二章 宗旨以及经营范围

第四条 公司宗旨：充分发挥企业的优势，面向国内外市场，积极开展多元化经营，全力追求最优经营业绩和利润的最大化，为全体股东提供优厚的回报。

第五条 公司经营范围：

第三章 注册资本、股东出资方式以及比例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五十万元。

第七条 各方一致商定出资比例以及出资方式为：

甲方 %，出资方式为人民币 万元;

乙方 %，出资方式为人民币 万元;

丙方 %，出资方式为人民币 万元;

丁方 %，出资方式为人民币 万元。

第四章 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第八条 全体股东在本协议签字后天内，必须按协议办理认缴出资的手续，将货币出资足额存入公司在银行开设的账户。认缴手续完结后，其入股资产和出资归公司所有。

股东不按照前款规定缴纳出资的，除应当向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股东享有如下权利：

(一) 参加股东会并根据其出资份额享有表决权;

(二) 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三) 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会成员和监事;

(四) 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五) 优先购买公司所增的注册资本或其他股东依法转让的 股份;

(六) 公司终止或清算后，依法分得公司的剩余财产;

(八)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享有的权利;

第十条 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一) 遵守公司章程、遵纪守法;

(二) 按期交纳所认缴的出资;

(三) 依其认缴的出资额承担公司债务;

(四) 在公司办理登记注册手续依法成立后，股东不得抽回投资;

(五) 不得从事或实施损害公司利益的任何活动：

(六) 无合法理由不得干预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

(七) 保守公司秘密。

(八) 《公司法》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五章 股东会

第十一条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三) 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四)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五) 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七)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八) 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九) 对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作出决议;

(十) 对公司合并、分立、改变经营范围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十一) 修改公司章程。

第十二条 股东会的首次会议由甲方召集和主持。

第十三条 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每一元人民币为一个表决权。

对于以上所列事务外的一般事务，实行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第十四条 股东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

定期会议按本协议规定按时召开。

临时会议可以由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或监事提议召开。但应当于会议召开日前通知全体股东，定期会议每半年召开一次，股东出席股东会议也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参加，行使委托书载明的权利。

股东经通知后既不参加股东会又没有书面委托他人参加的，视为自动放弃表决权。

如有恶意或明显故意不通知部分股东而召开股东会，致使部分股东未能参加股东会时，该次股东会所作决议无效，应重新对所议事项进行表决。

第十五条 股东会应对所议事项制作书面决议，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当在决议上签名。会议记录和书面决议应妥善保存。

第六章 董事会

第十六条 公司设立董事会，由甲方担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日常经营支出 元以上均需要董事长签字批准。

公司不设立副董事长。

第十七条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董事长缺任时，由董事长指定的董事代行董事长的职权。

董事会对所议事项实行三分之二多数成员通过原则。

董事会每季度召开一次，如有重大事项，也可随时召开。

第十八条 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应于 日前通知董事、总经理、监事，如遇紧急情况，可提前小时通知，如上述人员经两次以上通知且推迟一次会议时间后仍不参加会议，视为自动放弃相应权利，董事会所作决议有效。

董事会会议应制作会议纪要和董事会决议，参加会议人员均应签字。

(一) 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二)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 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 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制定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七) 制定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清算方案;

(八) 决定公司内

部管理机构的配置;

(九) 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财务负责人，决定其报酬事宜。

(十)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一) 制定公司章程修改方案和说明

(十二) 在发生战争、特大自然灾害等紧急情况时，对公司事务行使特别裁决权和处置权，并在适当时候及时向股东会报告。

第七章 监事制度

第二十条 公司设监事一人，由乙方担任公司监事。

第二十一条 监事行使下列职权：

(一)检查公司财务;

(五)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

(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第八章 总经理

(一)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二) 主持公司的经营活动和管理工作

(三) 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五) 拟定公司各项管理制度

(六) 提请聘任或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人员

(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八) 决定正常经营所需的财务开支(如单次或一定期限累计超过必要的额度，由董事长签字确认后，决定开支)

(九)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九章 股东转让出资以及股权转让

第二十三条 公司股东在公司登记后，不得抽回投资，但可依法转让出资。

第二十四条 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出自或部分出资。

第二十五条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

经股东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第二十六条 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姓名、住所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二)公司合并、分立、转让主要财产的;

(三)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股东会会议通过决议修改章程使公司存续的。

第十章 公司增资以及增加股东

第二十八条 公司允许按照《公司法》规定增加股东人数，但应依法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第二十九条 增加股东的程序、出资额、出资折算比例等具体办法由公司董事会制定方案，交由股东会表决通过。股东有权优先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

第十一章 财务核算及利润分配

第三十条 公司依法建立财会制度。具体制度由执行董事或董事会提出方案，报股东会表决通过。

第三十一条 公司的会计年度从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公司的一切凭证、单据、账薄、报表用汉字书写。

第三十二条利润分配是指公司在支出各项费用，依法纳税并提取三金后的纯利润按股东出资比例进行分红，股东的投资逐年以利润分配的方式进行回收，股东不得随意撤回投资。

第三十三条公司注册成立前各股东所花的开办费用计入股东的出资额，股东足额认缴出资的公司依法注册成立后，各项开支计入公司费用，从公司注册资金中支出，股东个人不再承担公司支出费用，股东用于公司正常经营所花的实际费用由公司予以报销。

第三十四条 利润分配每个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如公司经营亏损，则依法进行亏损弥补。

第三十五条 公司应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制作财务会计报告，由董事长于每年 月 日之前送交各股东，如有亏损，应作亏损原因的详细书面说明。

第三十六条 财务会计报告必须包括下列财务报表及附属明细表：

(一) 资产负债表

(二) 损益表

(三) 财务状况变动表

(四) 现金流量表

(五) 财务状况说明书

(七) 亏损原因说明书。

第十二章 劳动用工制度

第三十七条 公司必须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依法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参加社会保险，加强劳动保护，实现安全生产。

第十三章 解散和清算

第三十八条 公司营业期限为 年，从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第三十九条 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散：

(一) 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时

(二) 股东会议决定解散

(三) 因公司合并、分立、被收购兼并、分立时解散

(四)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

(五) 公司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六)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企业组建后连续 年亏损，无力继续经营时，经股东会同意，可宣告公司终止并进行清算。

(七) 其他法定事由。

第四十条公司解散时，应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成立清算组对公司进行清算，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第四十一条 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公司法》规定的各项职权，并按《公司法》规定的程序进行。

第十四章 争议解决

第四十二条 股东之间出现争议应该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 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四十三条 因任何股东违约，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除应赔偿公司的实际损失外，守约股东都有权要求其依照本协议第九章的规定将股份转让。

第十五章 其他事项

第四十四条 本协议经股东共同协商订立，股东均应在协议上签字或盖章，自公司依法核准注册成立之日生效。

第四十五条本协议未规定的事项，适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或可由订立协议的全体股东协商解决，必要时可对本协议作补充。补充协议必须交审批部门备案。

第四十六条 按照本协议规定的各项原则所制定的公司章程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全体股东均应遵守。

第四十七条 本协议一式六份，各股东一份，如增加股东，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另两份由见证人留存 。

**建筑业入股合同四**

（其它合伙人按上列项目顺序填写）

第一条合伙宗旨\_\_\_\_\_\_\_\_\_\_\_\_

第二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_\_\_\_\_\_\_\_\_\_\_\_

第三条合伙期限合伙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出资额，方式，期限

1、合伙人\_\_\_\_（姓名）以\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元（其它合伙人上顺序列出）

2、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五条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1、盈余分配，以\_\_\_\_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债务承担：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_\_\_\_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六条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1、入伙：①需承认本合同；②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③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伙：①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伙；②不得在合伙不利时退伙；③退伙需提前\_\_\_\_月告知其它合伙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④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金钱结算；⑤未经合伙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3、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有首先受让权，如转让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应按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第七条合伙负责人及其它合伙人的权利

1、\_\_\_\_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是：①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②对合伙事业进行日常管理；③出售合伙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④支付合伙债务；⑤\_\_\_\_\_\_。

2、其它合伙人的权利：①参予合伙事业的管理；②听取合伙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③检查合伙帐册及经营情况；④共同决定合伙重大事项。

第八条禁止行为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

2、禁止合伙人经营与合伙竞争的业务。

3、禁止合伙人再加入其它合伙。

4、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签订合同。

5、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九条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①合伙期届满；②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③合伙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④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⑤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

第十条纠纷的解决合伙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法院。

第十一条本合同自订立并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开始营业。

第十二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合伙人集体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其它\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伙人：\_\_\_\_（盖章）

**建筑业入股合同五**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协议，以资遵照履行：

第一条：甲方以其所合法持有的电子商务平台技术作为无形资产入股上海\_\_\_\_公司，双方同意：以协商作价的方式确定该技术价值人民币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5%。（或者：经评估，该技术价值人民币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三条：乙方各协议人承诺对甲方因本次技术入股而提供、披露的任何技术秘密及专有资讯承担严格的保密责任，不会以任何方式提供给任何第三方占有或者使用，亦不会用于自营业务。

第四条：技术成果入股后，甲方取得股东地位，电子商务平台技术由上海\_\_\_\_公司享有。

第五条：违约责任约定：

第六条：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者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议不成，应在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七条：本合同经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协议各方各执一份，报审批机关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有限公司各现有股东（签章）

合同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建筑业入股合同六**

乙方：\_\_\_\_\_\_\_\_有限公司法人代表：\_\_\_\_\_\_\_\_

第一条：甲方以其所合法持有的含油轴承生产技术、产品技术，以及其自身所掌握的工程技术等智力成果、技术方案作为无形资产入股公司。

第二条：乙方公司现有的资产及设备有：

第三条：经甲乙双

方以协商作价的方式确定以上管理、技术、流程设计的总价值人民币为10万元，甲方技术入股后拥有，取得公司百分之十的股份，余下90%的股份由乙方占有。

第四条：甲方应及时办理权利转移手续，提供有关的技术资料，进行技术指导、传授技术诀窍，使该技术顺利转移给公司并被公司消化掌握。

第五条：技术成果入股后，甲方取得股东地位，其技术由公司享有所有权。

第六条：本协议签订后，由于乙双方不方便在工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手续，现以公证的形式办理所拥有的股份跟工商部门的股权有相同的法律效益。

第七条：本协议的期限以及甲乙双方关于公司股权质押、转让、赠与的限制通过《公司章程》另行约定。

第八条：甲、乙双方均承诺遵守公司制度，在各自岗位权限范围内发挥特长、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

第九条：甲方承诺在本协议签订之时，已清楚了解公司的债权债务状况，并认可前述债权债务均计入公司今后的盈亏财务报表进行财务会计核算。

第十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按照出资比例享有股权10%所拥有的法定权力，并享有月薪10000元人民币及公司规定的其他一切福利待遇。

2、甲方担任公司的技术总监一职，负责公司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研发、生产和技术指导工作。

3、甲方保证其对入股的技术持有合法所有权，并保证在这些技术投入乙方后不会产生侵权纠纷，否则由甲方承担全责。甲方同时保证其入股技术及技术背景在同行业中的先进性和可行性。

4、甲方(包括甲方的直系亲属，下同)在公司期间和离开公司后5年内，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以任何名义在他处从事或者以他人名义从事与公司经营类似或有竞争业务的工作，也不得以任何名义设立与公司经营类似或有竞争业务的企业。

甲方不得将公司的技术成果(包括甲方入股的技术)、商业秘密或其他知识产权有偿或无偿地泄漏、披露、让他人使用，或自用于无益于公司的用途。在遵守保密制度的前提下，甲方为公司利益在公司内部的使用和披露行为不受此限。

5、甲方作为股东享有法律规定的`的股东应有的权利，包括随时要求查看财务账目，并按规定的股份，按股分红。

6、为保持公司稳定性，本协议签订五年后，甲方确因个人需要将其股权质押、转让或赠与第三方时，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认购权。

第十一条：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担任公司总经理一职，负责整个公司的运营和资本运作。

2、乙方每年定期向甲方公布一次财务账目，并应甲方要求，可随时提供财务账目查看。乙方遵照法律规定的股份，按股分红，其支付形式以\_\_\_\_年的\_\_\_\_月\_\_\_\_日前现金支付。

第十二条：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经股东会表决需要追加投资或者因经营发生亏损需要弥补亏损的，由乙方按照承担出资。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③在未经公司同意状况下，甲方拒绝提供技术指导或者停止技术研发的;

2、违约处理:

①任何一方违反竞业禁止规定，或将公司的技术成果、商业秘密或其他知识产权泄漏、披露或让他人使用，或者擅自使用无益于公司的用途，造成公司损失而难以计算数额的，应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万元，另一方可同时解除合同。构成对公司侵权的，公司另有权按照侵权产品销售额的30%追究责任。

第十四条：知识产权

甲方在合作期间以及退出合作后5年内，与合作经营期间公司相关产品的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开发产品以及相关的知识产权等等均属于公司职务成果或商业秘密，其知识产权均属于公司。违反竞业禁止进行研发的，新成果的知识产权属于公司。

第十五条：其他

2、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当通过协商解决，不能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均可以向\_\_市\_\_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公证处留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签字)乙方：\_\_\_\_\_\_(签字)

日期：\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

**建筑业入股合同七**

乙方：\_\_\_\_\_\_\_\_\_\_\_\_\_\_\_

1、乙方自愿将人民币\_\_\_\_\_\_\_\_\_\_元注入甲方总资金内，期限为\_\_\_\_\_\_\_\_\_\_年，从\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日，这期间乙方享有国峰所有门店净利润的\_\_\_\_\_，分红兑现日期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

2、如中途乙方需用一部分或全部资金，正常来讲是不允许的，尤其是旺季，资金肯定被货款占用，但如果特殊情况急需用款，必须提前上报甲方，甲方与乙方一同分析整体资金周转情况而定，尽全力满足乙方需求。并按银行高出一倍的定期存款利率及结止到取款时间（以整月为单位）来计算乙方撤出的部分及全部资金。

3、不满一年的资金不享有分红权。

4、到期后，甲方无条件根据乙方要求：

（1）连本带盈利都取走。

（2）可将盈利取走，本金继续注入国峰车行，续签下一年协议。

5、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签名：\_\_\_\_\_\_\_\_\_\_乙方签名：\_\_\_\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